全市首个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实施意见出台

边学边玩，鄞州发文鼓励孩子们“出门”

昨天下午，鄞州区江东外国语小学200多名五年级学生来到横溪镇司训营，开展两天一晚的研学旅行。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在此次活动启动仪式上，由鄞州区教育局、文广新局等9部门联合制定的《鄞州区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正式发布，这也是我市首个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实施意见。

孩子们在司训营。 图片由鄞州区教育局提供

作为唯一试点，鄞州首发实施意见

中小学生研学旅行是由教育部门和学校有计划地组织安排，通过集体旅行、亲子旅行等方式开展的研究性学习和旅行体验相结合的校外教育活动，是学校教育的拓展、延伸和补充，是综合实践育人的有效途径。

2016年12月，教育部等11部门印发《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意见》，2018年7月，省教育厅等10部门印发《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意见》，明确鄞州区作为宁波市首批唯一的试点区域。

“我区一直以来鼓励学生走出校园、走进社会，和大自然亲密拥抱，早在2014年就率先实施了春秋假。”鄞州区教育局党委书记杨飞华说，今年省教育厅确定鄞州区为研学旅行试点区，充分肯定了鄞州先前的试水成效，为今后进一步做好学生外出研学提供了遵循，促进了规范。

3-6天不等，研学旅行将避旅游高峰

根据《意见》，研学旅行要坚持教育为先，要结合学生身心特点、接受能力和实际需要，注重系统性、知识性、科学性和趣味性，为每个学生的全面发展提供良好成长空间。在研学线路的选择上，依托研学实践教育营地为核心、周边基地为辐射圈的研学旅行实践基地群。积极推动跨区域合作和资源共享，形成布局合理、互联互通的研学旅行基地网。

结合地方特色，鄞州区已首批精心打造“非遗之旅”“国防之旅”“文博之旅”“海洋之旅”等主题的研学旅行线路，是面向鄞州区域的示范性研学旅行精品。

《意见》还提到，研学旅行课程开发要以“学天下、行天下、成天下”为主线，以“行走家乡、揽胜祖国、阅读世界”三个层面为路径，根据学段特点和地域特色，体现研学旅行层次性、多样性、走研性特点，避免“只旅不学”或“只学不旅”现象，建构“走下课堂、走出校园、走进社会、走向未来”的研学旅行课程模式，在与日常生活不同的环境中拓展视野、丰富知识、了解社会、亲近自然、参与体验。

为此，鄞州建立了小学以区情市情为主、初中以市情省情为主的课程体系。各中小学校组织开展的研学旅行活动必须与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统筹考虑，将其纳入年度教育教学计划，研学旅行一般安排在小学四五六年级、初中一二年级。学校每学年组织安排若干次研学旅行，小学3~4天、初中4~6天，但尽量避开旅游高峰期。

孩子玩好学好，九部门“保驾护航”

依照《意见》，学校组织开展研学旅行可采取自行开展或委托开展的形式，提前拟定活动计划并报区教育局备案。如果学校委托开展研学旅行的，要与有资质、信誉好的企业或机构签订协议书，明确被委托企业或机构必须承担学生研学旅行的安全责任。

《意见》强调，研学旅行安全是首要问题。鄞州区教育局和中小学校要探索制定研学旅行工作规程，做到“活动有方案，行前有备案，应急有预案”。若学校组织，必须投保校方责任险，确认出行师生购买意外险；应按有关规范配备一定比例的教师、安全员（救护员）等全程参加。

鄞州区文广新闻出版局（风景旅游局、体育局）要认真审核开展研学旅行的企业或机构的准入资格和服务标准。鄞州区交通运输局要加强对取得经营许可的车船服务提供者的监督；完善研学旅行基地周边的公路标志标识设施，为研学旅行提供安全畅通的道路环境。鄞州区市场监管局要加强对研学旅行涉及的食品经营场所的食品安全监管。市公安局鄞州分局要加强对研学旅行中治安管理的指导。鄞州交警大队则要依法查处运载学生车辆的交通违法行为。

此外，学校还要充分发挥家委会、家长志愿者等的作用，形成研学旅行工作的家校合力。鼓励家庭利用寒暑假等有计划、有目的地带孩子外出研学旅行，将所见、所闻、所学、所想予以分享。

“学生的身心健康比考试分数更重要，学生的生命成长比升学更重要。”杨飞华表示，研学旅行能培养中小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激发家国情怀，能引导学生主动适应社会，并利于培养出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记者 徐叶 通讯员 薛丛川 胡杰辉

快评

研学旅行 离专业化近些，离商业化远些

不仅读万卷书，还行万里路——如今，说起研学旅行的种种好处，学校、老师、家长不要太懂，中小学生更是欢呼雀跃。但“研学”与“旅行”兼得并不简单，出台全市首个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实施意见显然是利好。要想进一步避免“只旅不学”或“只学不旅”的现象，还须离专业化再近些，离商业化更远些。

研学旅行，需要有“学”有“旅”，某种程度上说，是个跨专业的行当。在社会分工精细化的当下，老师在教学上是一把好手，但对于旅行却未必懂行；旅行社等社会机构，安排旅游是拿手好戏，如何让学生“旅中学”却是外行。而无论是老师还是旅行机构，对于“学旅结合”都缺乏理论知识与实践经验。可以说，目前在研学旅行普遍存在的问题，较大程度上是人员、机构、制度等专业程度不高所致。

开展研学旅行，将不可避免地涉及车票、门票、食宿等大量经费，随着这项活动的升温以及参加人数的增多，盯住这块大蛋糕的商业机构只会越来越多。教育部门在具体操作中稍有不慎，就可能让活动嬗变成一门“生意”。就像学校等教育机构不能以赢利为目的一样，研学旅行一旦偏离了“初心”，离商业化太近，“拓展视野、丰富知识、了解社会、亲近自然、参与体验”就会沦为商家空洞的广告词。

尽量让专业的人来做专业的事，避免过度商业化，再加上科学的“意见”和充分的“试点”，研学旅行才有望走得更好更远。

胡晓新

关于举行2018年宁波就业实践校企合作大会的通告

为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搭建实习实践、订单培养和项目合作平台，大力推进“技能宁波”提升专项行动，同时，为深入贯彻《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加强招商引资工作若干措施的通知》，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努力打造高质量外资集聚地，计划在宁波市外商投资企业服务月活动期间举办2018年冬季宁波就业实践校企合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地点

时间：2018年12月6日上午9:30-12:00。

地点：宁波市人力资源大厦一楼（兴宁东路228号）。

二、活动内容

邀请70家省内外有意与宁波企业建立校企合作的大中专院校（各类高等院校、中职院校和技工学校）；600家以上宁波就业实践基地、80-100家外商投资企业和其他有校企合作意向的企业开展校企对接、进行校企宣讲、校企合作签约等。

三、报名方式

参会院校通过宁波人才网（http://www.nbrc.com.cn）“2018年冬季宁波就业实践校企合作大会”专题页面报名并上传报名回执；参会企业须于11月30日前注册甬优桥平台（http://wsbs.nbjy.org.cn/exercitation/home.jspx）在线下活动专区的“2018年冬季宁波就业实践校企合作大会”专题页面报名并上传附件2。

企业的现场推介资料请自行准备，但会场不设张贴及展示区域。

四、联系方式

（一）院校邀请工作

联系人：王震杰（13867854665微信同号）

联系电话：0574-87117907

电子邮箱：wayne041@163.com

（二）企业注册报名

联系人：俞立明、李梅

联系电话：83867353、83867160

传真：87467427

邮箱：2779272636@qq.com

（详情请联系宁波校企大会企业QQ群：665856445）

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年11月5日